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文件

浦商委办发〔2023〕9号

关于印发《浦东新区推动全球营运商计划（GOP） 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

新区各部、委、办、局，各管理局（管委会），各街道办事处、镇政府，各直属企业：

《浦东新区推动全球营运商计划（GOP）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已经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推进落实。

特此通知。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

2023年12月20日

浦东新区推动全球营运商计划（GOP） 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支持浦东新区高水平改革开放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引领区的意见》，全力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发展更高能级总部经济，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目标

发挥浦东制度创新优势，加快培育和集聚全球营运商，推动全球营运商面向全球、服务全球、配置全球，并持续创新业态、创新模式、提升能级，助力浦东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

到 2025 年，纳入全球营运商计划企业达到 300 家，推动 150 家投资型、贸易型、管理型总部拓展功能和提升能级，全球研发中心达到 12 家，推动 3-5 个全球营运功能生态集成区建设，打造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的重要枢纽。

二、重点任务

（一）实施能级提升行动。

1. 加速全球营运商主体集聚。围绕产业链、价值链、生态链开展战略招商、精准招商，与专业服务机构深度合作，形成全球营运商引进和培育任务时间表、路线图和项目库，集聚一批重点产业、重点领域头部企业并纳入全球营运商计划。（管理局、街镇、区商务委、区科经委、区金融局）

2. 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推动总部类型的全球营运商提升决策能级，整合更大区域的资金管理、市场开发、贸易运作、研发支持等功能。鼓励全球营运商通过并购重组、多元化经营等方式，扩大全球市场和区域市场竞争优势。（区商务委、区科经委、区金融局、管理局、街镇）

3. 升级全球营运业务模式。鼓励全球营运商持续拓展培育离岸贸易、跨境电商、国际分拨等新型贸易，发展保税研发、技术培训、展示维修等服务全球的综合业务。推动全球营运商发挥好核心辐射作用，引领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发展，促进全产业链迭代升级。（区商务委、区科经委、区金融局、管理局、街镇）

（二）实施功能拓展行动。

4. 拓展专业贸易服务功能。持续完善“离岸通”平台建设，支持全球营运商便捷运作在岸离岸业务，开展内外贸一体化试点，深化保税展示交易、融资租赁、分拨配送等功能，打造全球贸易服务平台。鼓励全球营运商扩大大宗商品交易规模，提升大宗商品国际贸易枢纽功能。（保税区管理局、世博管理局、陆家嘴管理局、区商务委）

5. 拓展专业服务和财资中心功能。巩固提升法律、财务、人力资源、咨询设计、检测检测等专业服务业能级，构建全球专业运营服务网络。支持全球营运商对其成员开展资金归集、调拨、结算、投融资及风险控制等集中管理，打造财资中心集聚地。（陆

家嘴管理局、区金融局、区商务委)

6. 拓展科技创新和研发功能。支持全球营运商围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及健康、智能、能源、空间、材料等未来产业和新赛道，不断提升研发能力水平，推动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和资本要素融合，建设更多开放创新中心和全球研发中心。(张江管理局、金桥管理局、保税区管理局、区科经委、区商务委)

7. 拓展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功能。围绕高端制造核心产业链，支持全球营运商向上下游拓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技术应用等各环节服务功能和保税维修、再制造等新型业态，实现生产性服务业和高端制造产业的“双向赋能”，打造头部引领、专精特新企业支撑的大中小企业融通生态。(金桥管理局、张江管理局、区科经委、区商务委)

8. 拓展文化演艺传播功能。用好自贸区文化领域开放创新优势，加快集聚文体旅行业全球营运商主体，支持企业引进开展国际性演出和大型节展类活动，提升“全球会客厅”功能。持续优化艺术品便利通关制度和保税展示交易制度，打造文物艺术品保税服务中心。(世博管理局、保税区管理局、区文体旅游局、区商务委)

(三) 实施创新赋能行动。

9. 支持全球营运商试点制度创新。推动引领区、自贸区、综合改革试点等创新政策率先在全球营运商中试点，规范和促进

数据跨境流动。支持符合条件的全球营运商在增值电信业务、医疗健康、文化旅游等服务业扩大开放领域先行先试。支持运用各类金融领域开放政策，促进资金跨境双向流动，提高企业跨境收付结算便利化水平。（区商务委、区发改委、区金融局、区文体旅游局、区委网信办）

10. 支持全球营运商数字转型升级。鼓励全球营运商基于区块链、大模型、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探索开展电子票据、电子提单、数字身份互认等创新应用。支持全球营运商发展生产性互联网服务平台，提升供应链管理效率。鼓励全球营运商在大宗商品、油气贸易、碳交易、绿电交易等领域开展数字人民币试点应用。（区科经委、区金融局、区商务委）

11. 支持全球营运商拓展全球市场。深入推进“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中心功能区建设，提升法律、金融、人力资源等专业服务支撑，支持全球营运商用好用足 RCEP 政策红利，参与并拓展“一带一路”海外新兴市场。鼓励全球营运商参与进博会和各类平台展会，为境外投资备案提供个性化服务，帮助拓展海外生产基地和营销服务网络。（区商务委）

（四）实施服务增效行动。

12. 完善对接服务机制。为全球营运商建立“一企一册”档案管理，配备“一企一专班”陪伴式服务团队，实时跟踪、及时掌握企业发展动态，根据不同的营运模式、业务诉求和发展规划，持续提供专属化、定制化、全链条、广覆盖的服务保障。（管理局、

街镇)

13. 优化便利监管服务。支持全球营运商优先纳入全面数字化电子发票和按需开票试点，享受一揽子税收征管便利服务。推动海关为全球营运商提供一站式通关服务、一体化保税监管，支持符合条件的全球营运商优先纳入海关“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信用培育名单，并推动实施联合激励措施。(区税务局、区商务委)

14. 促进跨境物流高效畅通。帮助全球营运商对接集运舱位、优化履约保障、降低运输成本，推动船务公司和航空公司根据全球营运商产品特性、营运业务开展定制服务，大力发展中转集拼、多式联运、航空中转等业务，提升全球营运商的服务保障能力。(区商务委)

15. 加大人才发展政策支持。为全球营运商引进和培育的优秀人才在出入境、停居留、永居推荐、落户办理、子女入学、安居保障等方面提供便利，积极推荐申报市、区相关人才计划项目，探索放开符合条件的境外全球营运商高水平人才从业限制。(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区公安分局、区教育局、管理局、街镇)

16. 实施多维度权益保障。健全优化涉外经贸纠纷预防与调整援助机制，强化海外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作用，为全球营运商海外维权提供相关服务。用好浦东新区立法授权优势，保障全球营运商新业务拓展和场景应用需求。(区商务委、区知识产权局、区司法局)

三、保障措施

1. 加强组织协同。区商务委统筹协调，相关委办局积极协同，管理局和街镇发挥属地对口服务职能，完善定期沟通机制，形成支持全球营运商发展的合力。

2. 加强政策集成。围绕全球营运商需求，协同相关职能部门研究形成政策“服务包”，精准推送。加强政策运用的系统集成，打好政策“组合拳”，形成叠加效应。

3. 加强宣传推介。及时发掘总结全球营运商发展成果的标志性案例，加大宣传力度，多形式多渠道全方位展示标杆典型和突出成效。

附件：浦东新区推动全球营运商计划（GOP）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分工表

附件：

浦东新区推动全球营运商计划（GOP）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 任务分解表

序号	专项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
一、实施能级提升行动			
1	加速全球营运商主体集聚	（1）统筹全区资源，加强与专业机构合作，形成全球营运商引进和培育任务时间表、路线图和项目库。	管理局、街镇、区商务委、区科经委、区金融局
		（2）围绕产业链、价值链、生态链开展战略招商、精准招商，集聚一批重点产业、重点领域头部企业并纳入全球营运商计划。	
2	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	（3）推动总部类型的全球营运商提升决策能级，整合更大区域的投资决策、资金管理、市场开发、贸易运作、研发支持等功能。	区商务委、区科经委、区金融局、管理局、街镇
		（4）鼓励全球营运商通过并购重组、跨界合作、资源融合、多元化经营等方式，扩大全球市场和区域市场竞争优势。	
3	升级全球营运业务模式	（5）鼓励全球营运商持续拓展培育离岸贸易、跨境电商、国际分拨等新型贸易，发展保税研发、技术培训、展示维修等服务全球的综合业务。	区商务委、区科经委、区金融局、管理局、街镇
		（6）推动全球营运商发挥好核心辐射作用，引领带动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发展，促进全产业链迭代升级。	

序号	专项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
二、实施功能拓展行动			
4	拓展专业贸易服务功能	(7) 持续完善“离岸通”平台建设，支持全球营运商便捷运作在岸离岸业务，开展内外贸一体化试点，深化保税展示交易、融资租赁、分拨配送等功能，打造全球贸易服务平台。	保税区管理局、世博管理局、 陆家嘴管理局、区商务委
		(8) 鼓励全球营运商扩大大宗商品交易规模，提升大宗商品国际贸易枢纽功能。	
5	拓展专业服务和财资中心功能	(9) 巩固提升法律、财务、人力资源、咨询设计、检测检测等专业服务业能级，构建全球专业运营服务网络。	陆家嘴管理局、区金融局、 区商务委
		(10) 支持全球营运商对其成员开展资金归集、调拨、结算、投融资及风险控制等集中管理，打造财资中心集聚地。	
6	拓展科技创新和研发功能	(11) 支持全球营运商围绕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三大先导产业及健康、智能、能源、空间、材料等未来产业和新赛道，不断提升研发能力水平。	张江管理局、金桥管理局、 保税区管理局、区科经委、 区商务委
		(12) 推动科技创新、产业发展和资本要素融合，建设更多开放创新中心和全球研发中心。	
7	拓展智能制造产业生态功能	(13) 围绕高端制造核心产业链，支持全球营运商向上下游拓展研发设计、检验检测、技术应用各环节服务功能和保税维修、再制造等新型业态。	金桥管理局、张江管理局、 区科经委、区商务委
		(14) 打造头部引领、专精特新企业支撑的大中小企业融通生态，实现生产性服务业和高端制造产业的“双向赋能”。	

序号	专项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
8	拓展文化演艺传播功能	(15) 用好自贸区文化领域开放创新优势，加快集聚文体旅行业全球营运商主体，支持企业引进开展国际性演出和大型节展类活动，提升“全球会客厅”功能。	世博管理局、保税区管理局、 区文体旅游局、区商务委
		(16) 持续优化艺术品便利通关制度和保税展示交易制度，打造文物艺术品保税服务中心。	
三、实施创新赋能行动			
9	支持全球营运商试点制度创新	(17) 推动引领区、自贸区、综合改革试点等创新政策率先在全球营运商中试点，规范和促进数据跨境流动。	区商务委、区发改委、区委 网信办
		(18) 支持符合条件的全球营运商在增值电信业务、医疗健康、文化旅游等服务业扩大开放领域先行先试。	区商务委、区科经委、区文 体旅游局
		(19) 支持运用各类金融领域开放政策，促进资金跨境双向流动，提高企业跨境收付结算便利化水平。	区金融局、区商务委
10	支持全球营运商数字转型升级	(20) 鼓励全球营运商基于区块链、大模型、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探索开展电子票据、电子提单、数字身份互认等创新应用。	区商务委、区科经委
		(21) 支持全球营运商发展生产性互联网服务平台，提升供应链管理效率。	区商务委
		(22) 鼓励全球营运商在大宗商品、油气贸易、碳交易、绿电交易等领域开展数字人民币试点应用。	区商务委、区金融局

序号	专项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
11	支持全球营运商 拓展全球市场	(23) 深入推进“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中心功能区建设，提升法律、金融、人力资源等专业服务支撑，支持全球营运商用好用足 RCEP 政策红利，参与并拓展“一带一路”海外新兴市场。	区商务委
		(24) 鼓励全球营运商参与进博会和各类平台展会，为境外投资备案提供个性化服务，帮助拓展海外生产基地和营销服务网络。	区商务委
四、实施服务增效行动			
12	完善对接服务机制	(25) 为全球营运商建立“一企一册”档案管理，配备“一企一专班”陪伴式服务团队，实时跟踪、及时掌握企业发展动态，根据不同的营运模式、业务诉求和发展规划，持续提供专属化、定制化、全链条、广覆盖的服务保障。	管理局、街镇
13	优化便利监管服务	(26) 支持全球营运商优先纳入全面数字化电子发票和按需开票试点，享受一揽子税收征管便利服务。	区税务局、区商务委
		(27) 推动海关为全球营运商提供一站式通关服务、一体化保税监管，支持符合条件的全球营运商优先纳入海关“经认证的经营者”(AEO)信用培育名单，并推动实施联合激励措施。	区商务委

序号	专项任务	工作内容	责任单位
14	促进跨境物流高效畅通	(28) 帮助全球营运商对接集运舱位、优化履约保障、降低运输成本。	区商务委
		(29) 推动船务公司和航空公司根据全球营运商产品特性、营运业务开展定制服务, 大力发展中转集拼、多式联运、航空中转等业务, 提升全球营运商的服务保障能力。	区商务委
15	加大人才发展政策支持	(30) 为全球营运商引进和培育的优秀人才在出入境、停居留、永居推荐、落户办理、子女入学、安居保障等方面提供便利。	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区公安分局、区教育局、管理局、街镇
		(31) 积极推荐申报市、区相关人才计划项目, 探索放开符合条件的境外全球营运商高水平人才从业限制。	区商务委、区委组织部、区人社局、管理局、街镇
16	实施多维度权益保障	(32) 健全优化涉外经贸纠纷预防与调整援助机制, 强化海外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作用, 为全球营运商海外维权提供相关服务。	区商务委、区知识产权局
		(33) 用好浦东新区立法授权优势, 保障全球营运商新业务拓展和场景应用需求。	区商务委、区司法局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12月28日印发

(共印5份)